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精制

公告编号：2019-037

债券代码：112227

债券简称：14 利源债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停牌一天，并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复牌；
- 2、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股票简称由“利源精制”变更为“*ST 利源”。
- 3、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

由于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被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的种类、简称、证券代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1、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后股票种类仍为人民币普通股；
- 2、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起始日：2019 年 5 月 6 日；
- 3、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后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501”；
- 4、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后的股票简称由“利源精制”变更为“*ST 利源”；
- 5、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后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为 5%。

二、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被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

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第(四)款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深交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处理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针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别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公司董事会将积极督促管理层采取措施改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将持续跟踪上述相关工作的进展，维护公司与股东的合法权益，力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恢复持续经营能力

因为流动资金短缺，诉讼使多个银行账号查封等原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困难；但公司在有限的条件下仍保证了核心客户订单，核心人员不流失，生产活动没有停滞。未来公司将从多方改进更好实现经营能力：

2019 年 1 月 30 日，公司与智晟达福源签订产品委托加工合同。合同签订后，智晟达福源将承接订单并采购原材料，委托公司加工生产。缓解公司流动资金枯竭

公司将聘请专业机构尽快梳理各项诉讼所涉及的事项管理，消除因诉讼事项而对生产经营造成的障碍全力推进债务重组工作和资产重组工作

2、提升内控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等事项而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加强财务管理相关工作，提高从业人员的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切实提升公司财务会计管理的内部控制。

3、加强函证管理

报告期内因存在诸多诉讼事项，致使中准会计师事务所设计的函证程序无法取得满意的回函。公司将梳理诉讼事项，积极与债权人沟通并争取达成和解，并加强内控管理，争取函证各方的积极配合。

4、竣工结算

公司将尽快聘请专业机构对沈阳利源工程项目进行竣工决算，确定资产价值。

5、梳理诉讼事项

公司将聘请专业机构尽快梳理各项诉讼所涉及的事项，通过法院判决等强有

力文书，确定诉讼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消除因诉讼事项而带来的不确定因素。

6、确认关联方借款

鉴于王民先生已辞世，公司将通过梳理王民先生与公司的往来款，并与王民先生的配偶张永侠女士及其长子王建新先生确认交易的准确性。

7、恢复公司账户的使用

公司将积极与债权人协商，争取尽早达成妥善的债务解决方案，消除债务逾期对公司的影响。

8、积极配合证监会调查

公司将积极配合证监会的调查，力争早日核查完毕。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如果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仍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将自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如公司发生交易所规则规定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五、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方程、赵金鑫

电话：0437-3166501

传真：0437-3166501

联系地址：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

电子邮箱：liyuanxingcaizqb@sina.com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